

## 附錄二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本附錄所載資料不構成於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編纂](香港執業會計師)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往績記錄期間」)的歷史財務資料編製的會計師報告(「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亦不構成附錄一A所載本集團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載入本節僅供說明用途。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及於本文件附錄一及附錄一A分別所載會計師報告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A.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

以下為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段編製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旨在說明[編纂](定義見本文件)對於2025年9月30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的影響，猶如[編纂]已於該日進行。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已予編製，僅供說明之用，且由於其假設性質使然，未必能真實反映於2025年9月30日或任何未來日期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以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乃基於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A所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於2025年9月30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有形資產淨值所編製，並經作出以下調整：

	於2025年 9月30日		於2025年 9月30日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 未經審核 綜合有形 資產淨值		[編纂] 估計所得 款項淨額	未經審核備考 經調整綜合 有形資產淨值	於2025年9月30日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每股未經審核 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元	港元
	附註1	附註2		附註3	附註4
按[編纂]每股[編纂] [編纂]計算	<u>2,453,583</u>	<u>[編纂]</u>	<u>[編纂]</u>	<u>[編纂]</u>	<u>[編纂]</u>
按[編纂]每股[編纂] [編纂]計算	<u>2,453,583</u>	<u>[編纂]</u>	<u>[編纂]</u>	<u>[編纂]</u>	<u>[編纂]</u>

## 附錄二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附註：

- (1) 於2025年9月30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之金額約為人民幣2,453,583,000元，乃基於於2025年9月30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人民幣2,469,835,000元，減去於2025年9月30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無形資產人民幣16,252,000元而得出，數據摘錄自／來自本文件附錄一A所載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 (2) [編纂]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乃基於[編纂]，分別按指示性[編纂]每股股份[編纂]港元(下限)及[編纂]港元(上限)計算，並經扣除本公司應付之[編纂]費及佣金以及其他[編纂]相關開支(不包括截至2025年9月30日已自損益扣除之[編纂]開支)。其並未計及任何可能因行使[編纂]而配發及發行之股份，或本公司根據其一般授權可能發行或購回之任何股份。

就[編纂]估計所得款項淨額而言，以港元計值之金額已按1港元兌人民幣[0.8898]元之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該匯率乃參考中國人民銀行公佈之匯率而釐定的於[2026年2月4日]之現行匯率。概不表示以港元計值之金額已經、本可以或可能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甚或根本無法)換算為人民幣，反之亦然。

- (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每股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按合共[編纂]股股份的基準達致，當中假設[編纂]已於2025年9月30日完成。該計算並未計及因行使[編纂]而可能配發及發行之任何股份，亦未計及本公司根據其一般授權可能發行或購回之任何股份。
- (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每股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按人民幣1元兌[1.1238]港元之匯率由人民幣換算為港元。概不表示以人民幣計值之金額已經、本可以或可能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甚或根本無法)換算為港元，反之亦然。
- (5) 概無對於2025年9月30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作出任何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2025年9月30日後之任何經營業績或所進行的其他交易。

具體而言，第II-1頁所示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並未計及於2026年1月26日舉行之股東會上獲股東批准之股息人民幣60,000,000元之派付。

倘於2025年9月30日已計及股息，則根據[編纂][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計算，於2025年9月30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每股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將分別為每股人民幣[編纂]元(相當於[編纂]港元)及每股人民幣[編纂]元(相當於[編纂]港元)。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訊不完整及可作更改，而閱讀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上「警告」一節。

---

## 附錄二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

### 獨立申報會計師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出具的鑒證報告

以下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編纂](香港執業會計師)就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出之獨立申報會計師鑒證報告全文，其乃為載入本文件而編製。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訊不完整及可作更改，而閱讀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上「警告」一節。

---

## 附錄二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訊不完整及可作更改，而閱讀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上「警告」一節。

---

## 附錄二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

[編纂]